

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河南腾飞高分子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延期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并继续停牌的风险提示公告

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光大证券”或“主办券商”）系河南腾飞高分子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腾飞股份”或“公司”）的主办券商。

腾飞股份原定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，因年报编制、审计工作尚未完成，公司未能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，预计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披露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的规定，公司股票已于 2019 年 5 月 6 日开始暂停转让。

自公司股票暂停转让以来，主办券商已经履行对腾飞股份的持续督导义务，已督促公司尽快完成年报编制工作并在 2019 年 6 月 30 日前及时披露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相关规定，光大证券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风险：

若腾飞股份在 2019 年 6 月 30 日之前仍无法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腾飞股份指定的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：姚翠萍，联系方式：18339958805

主办券商指定的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：董经纬，联系方式：18516080726

特此公告。

